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(单位名称)

被评价	单位名称	浙江壳牌燃油有限公司长兴阳光山加油站		
	A称/项目编号	浙江壳牌燃油有限公司长兴阳光山加油站项目/21-04-38		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	1 个容量为 50m³ 的 92 号汽油储罐、1 个容量为 50m³ 的 95 号汽油储罐、1 个容量为 50m³ 的柴油储罐、1 个容量为 50m³ 的柴油储罐(暂时停用)。加油站油罐的总容量为 200m³(其中汽油 100m³、柴油 100m³,总容量200m³),折合成汽油容量为 150m³,按照《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》GB50156-2012(2014 年版)规定的等级划分,该加油站为二级加油站。		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		
项目组长		胡伟		
技术负责人		周玉飞		
过程控制负责人		李薇		
评价报告编制人		罗颖洁		
报告审核人		黄震		
	安全评价师	胡伟、罗颖洁、李勋秀		
参与评价	注册安全工	· 扣住		
工作	程师	胡伟		
	技术专家	-		
现场开展	人员	胡伟、罗颖洁		
安全评价	时间	2021.6 至 2021.6		
工作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		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1.6.25		